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锦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八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公司证券部已于2020年6月19日以通讯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友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（将直接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）。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意提名李友先生、朱锦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本议案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在换届完成之前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。

本议案须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1）关于提名李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（2）关于提名朱锦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公司第九届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本公司八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（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。

2、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6月29日

附件：

监事候选人简历：

李友先生，1972年生，大专学历，2007年获得美锦集团授予的“先进工作者”称号。历任美锦能源集团唐山办事处主任、北京办事处主任、山东办事处主任、江苏办事处主任、宣化办事处主任，现任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销售部负责人，主管公司焦炭销售工作。李友先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朱锦彪先生，1982年生，毕业于Lion-nathan School of Business,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贸易研究生。历任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；现任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公司监事。朱锦彪先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。